

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3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3 年 9 月 10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

貳、地點：新北市政府 7 樓 0736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陳局長瑞嘉

紀錄：林瑞娥

肆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伍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。

陸、業務報告

一、有關「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113 年 1 至 7 月辦理情形，請委員參閱。

決 議：

（一）參考本府主責之社會局及人事處執行成果呈現方式，調整寫法。

（二）性平三法 3 月 8 日已實施，檢視相關法令名稱（第 15、18 頁），配合修正。

二、有關「性別平等亮點方案」113 年 1 至 7 月辦理情形，請委員參閱。

決 議：

（一）統計數據，除了人次，也呈現人數。

（二）分析關懷內容，消除外界對移工申訴案目的係為轉換雇主之刻板印象。

（三）在保護被害人下，以去識別化之照片，呈現派員訪視執行成果。

（四）轉換雇主後持續追蹤部分，可再予以分析。

（五）成果簡要摘錄，置本府秘書處外文網站，藉此讓外界了解本府對移工之關懷協助。

（六）113 年新增執行之心理諮商項目，予以列入；日後可著重關懷對象有無心理諮商之需求。

三、有關本局「跨局處性平議題」113 年 1 至 7 月執行成果，請委員參閱。

決 議：本案無修正建議。

四、有關本局暨所屬「112 年度性別預算」執行情形，請委員參閱。

決 議：本案無修正建議。

柒、提案討論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本局幕僚單位

案由：有關本局 114 年「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」提列工作方案內容規劃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決 議：

- (一) 114 年計畫與 113 年相較應有不同進展，建議說明與前一年度之差異、透過何種政策工具或政策工具有何調整，以及預期成果有何增長。政策工具除管制措施外，尚有給付行政（如獎勵評比），可增列為工作內容。
- (二) 內容摘要呈現方式，建議採三段式，第一：針對性平議題之連結（分析困境）；第二：使用何種政策工具；第三：政策工具使用後產生的實質效益（即成果，看到本府所扮演的角色），採取政策工具後對困境改善的呈現。以工作重點 1-3「提升工會女性理監事比例」為例，統計數據明顯女性擔任工會幹部比率比男性低，困難是什麼，提供什麼政策，性別主流化有六大工具，目前多停留在第一個「性別意識培力」，對工會「性別意識培力」除了性平三法外，性別主流化、CEDAW 及工會在性別主流化及 CEDAW 扮演的角色皆應納入宣導課程，課程對象除女性及新進工會幹部外，工會自辦研習亦要納入上開課程，具體說明「輔導」政策工具內涵，例如模範勞工或優良工會選拔項目設定相關評審標準，因此項政策工具執行，而獲選優良工會，對該工會實質變化為何，形成有故事性的成果，與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所扮演的角色產生連結。
- (三) 工作重點 2-2「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計畫」部分，建議增加性別元素，先思考身心障礙婦女在就業上與身心障礙男性有何差異，針對此項差異想要做什麼去改變這項差異。工作重點 3-4「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計畫」服務內容是促進所有身心障礙者就業，建議調整工作內容，以回應減緩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責任之工作重點。
- (四) 工作重點 2-5「新北市 114 年五一勞動節模範勞工與優良公車及計程車駕駛表揚活動」，本項工作重點是減少職業性別隔離，建議說明表揚前如何宣導，其預期效益不單以辦理 1 場次，強化說明採行何種政策使獲表揚人數增加。
- (五) 工作重點 3-7「育嬰留職停薪復職關懷計畫」工作內容，政策內容除對勞工端主動電話關懷及鼓勵爸爸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外，建議增加對企業端鼓勵男性育兒之政策，對事業單位獎勵評比亦可增加性別友善措施。

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本局幕僚單位

案由：有關本局 114 年「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工作項目規劃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決 議：本案經委員檢視後，依期程執行計畫內容。

第三案

提案單位：本局幕僚單位

案由：有關本局 114 年性別平等亮點方案-計畫內容規劃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決議：本案擇定以「移工高風險職場關懷行動計畫」作為 114 年之性別平等亮點方案主軸，對象以受到性騷擾及性侵害之移工為關懷服務，來源除 1955 申訴電話外，並增加性別平等工作申訴，請外勞服務科及就業安全科共同研擬計畫內容。

第四案

提案單位：本局秘書室

案由：有關本局 114 年提報性別影響評估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參採專家學者意見修正「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研習實施計畫」部分，請於 9 月 19 日前提供郭委員書面說明；本案無新增修正建議，請將資料函送研考會。

第五案

提案單位：本局會計室

案由：有關本局暨所屬「114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」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無修正意見，請於 113 年 9 月底前完成上網公告事宜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玖、散會 11:57